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2-078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极光”）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廖树标先生的辞职报告，廖树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廖树标先生原定任期自2021年7月8日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即2024年7月7日。截止本公告日，廖树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廖树标先生在担任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廖树标先生辞职后将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且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选举陈秋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2月1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陈秋凤女士：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在读。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任成利光电科技（东莞）有限公司品质部文员；2018年2月至今任南极光人事专员。

截至公告日，陈秋凤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